



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收购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5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发布了《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5）。

根据公司与广东恒星集团有限公司、海南中城商业有限公司、福建长恒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恒食品”）签署的《股权收购框架协议》：2019年6月15日左右各方将签订正式股权收购协议，并办理过户和第一期款项支付。

截至本公告发布日，公司已委托第三方审计、评估机构完成了长恒食品的审计和评估工作，交易各方正在就正式股权收购协议具体条款进行协商和沟通。

鉴于此，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无法按照《股权收购框架协议》约定的进度计划实施，具体实施及进展情况，公司将及时披露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6月17日